

证券代码：831750

证券简称：华明泰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9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 12 号投资大厦 702 房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海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7,533,6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6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王海先生代表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公司的运营情况作了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26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7,53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钟世杰女士代表监事会作了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7,53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7,53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7,53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7,53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提议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7,53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7,53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7,53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参加股东全部为关联方，所以都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汇业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古雅瑜律师、黄慧婷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一、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

二、上海市汇业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20日